

## 校園水痘防治注意事項

### ●傳染途徑

病原為水痘帶狀疱疹，可經由皮膚直接接觸、飛沫或空氣傳染，接觸到水疱液或黏膜分泌物也可能感染，完全結痂後才不具傳染性。

### ●臨床症狀

前驅症狀有微燒（37.5~39°C）、顫抖、腹痛、肌肉或關節酸痛約2~5天。隨即皮膚上出現斑丘疹，且多由臉、頭皮往軀幹及四肢延伸，全身性的皮疹逐漸快速顯現，隨後變成水疱，最後留下粒狀痂皮。

### ●可傳染期

傳染力極強，自出紅疹的前5天起到第一批水疱出現後5天之間都具有傳染力。**※患者必須隔離至水疱完全結痂後才不具傳染力。**

### ●注意事項

1. 同學自我監測若出現發燒、紅疹等疑似水痘病徵時，**請戴上口罩穿著長袖衣服迅速就醫**，若為確診病例，立刻跟導師告知並向學校通報(依醫囑使用抗病毒藥物)。
2. 依疾管署規定，得到水痘時，**請務必不要到學校上課，應至少停止上課5天，請假在家或宿舍「隔離」休養直到全部水泡完全結痂**，並由醫師評估傳染力已大幅降低後再復課，**復課後請持續戴口罩兩週**。
3. **請應遵循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，並注意室內空氣流通**。避免至公共場所及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，直到水泡變乾結痂為止。
4. **正確勤洗手；使用漂白水消毒環境**。
5. 感染者應避免接觸未接種水痘疫苗的嬰幼兒、孕婦及免疫功能低下者等水痘高危險群。孕婦感染水痘可能會導致胎兒先天性缺陷，免疫低下者罹患水痘容易併發肺炎和腦炎。